# 《雪野水库水域船舶码头优化提升专项规划（2024-2035年）》（征求意见稿）

# 主要内容

## 规划目的

为提升雪野水库旅游形象，对雪野水库水域船舶码头进行优化提升，为主管部门管理雪野水库涉水面相关活动提供规划指导，以莱芜雪野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为依据，对雪野水库水域船舶码头布局进行整体规划，促进文化旅游及水上运动事业发展，推动雪野湖及周边高质量发展。

## 规划范围与面积

雪野水库河道管理线范围、雪野湖岸线及相关水陆域，包括主湖面周边环湖北路、环湖路、雪野大道、西环湖路以及雪野水库河道管理线围合的区域范围，规划总面积18.64平方公里。

## 规划期限

2024-2035年，其中：

近期：2024-2027年；远期：2028-2035年。

## 规划原则

1、统筹规划、科学布局

2、动态管理、分期实施

3、可操作性、持续发展

## 船舶类型

除救援、执法及特定用途的船舶为燃油动力外，新增船舶均为新能源动力，现有燃油船舶三年内有序退出。

## 合理安全容量预测

基于船舶运行安全、生态保护红线、防洪等安全要求，取极限容量的60%作为合理安全容量，预测船舶合理安全容量为60艘。当船舶数量达到合理安全容量的80%时，应启动管控预案。

## 水面功能分区

规划六大功能分区，分别为皮划艇训练区、帆船训练区、水上赛事举办区、低空经济发展区、娱乐体验区、渔船作业区。

## 岸线规划

为支撑码头布局建设，对雪野水库周边岸线进行统筹规划，指导主管部门规范管理。结合雪野水库岸线特点，分为观光游览段、堤防保护段、水上运动段、低空经济段。

## 道路接驳体系规划

1、公交接驳

K318次公交停靠站点基本能够覆盖现有码头，建议未来根据游船码头、停靠点建设计划陆续增设公交停靠站点；

2、停车设施接驳

保留现状12处停车场，规划增设8处停车场，保证各级码头停车设施配套；

3、货运交通

利用现有交通线路，加强管理，错时错峰进行。

## 码头规划布局

规划码头分为四种类型，分别为游船码头4处、停靠点7处、公务码头2处、水上运动码头2处。

## 码头建设规划指引

1、码头规划建设应符合生态保护红线、风景名胜区、大坝、河湖岸线等相关保护要求，严格控制建设活动和规模，并按程序开展“有限人为活动论证”等相关工作

2、码头应当根据船舶靠泊需要，配套建设岸电设施、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等，包括保留提升、转型升级和规划新增三种类型。其中，保留提升码头，进一步完善现有码头的各类配套服务设施，提高对画舫、帆船等船只靠泊的服务水平；转型升级码头，应充分保障相关权利人合法权益，充分征求意见并做出妥善安排，做好社会影响分析等相关工作；规划新增码头，新建码头的安全设施、环保设施、环卫设施等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环境保护目标

1、莱芜雪野风景名胜区范围内区域应符合莱芜雪野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环境保护目标；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区域应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保护相关要求。

2、码头建设和运营中排放的污水、废气和噪声，应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和卫生标准。

## 管理机制

1、预案有序管理

通过监测数据，预测雪野湖及其周边游人流量趋势，对水库周边实行分级管理，为疏导分流工作预案的启动提供依据。

2、疏导分流管控

当游人量达到航线最大承载量的80%时，启动包括交通调控、主要码头调控等措施控制进入水域的游人量。合理设计等候地方式和途径。

3、错时错峰调控

有针对性地启动水陆交通运力动态调整预案，通过周边道路管控、区内停车、公交调度控制等措施，调控游人量。

